

关于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	3

委托单位：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3]第 2141 号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济堂公司”）《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就本次拟实施的安全生产费计提比例变更事项，圣济堂公司管理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中《第三十三号 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专项说明，以供圣济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本次拟实施的安全生产费计提比例变更事项的相关议案之目的参考使用。圣济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审核。我们的审核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1 号——审计会计估计（包括公允价值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圣济堂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基于我们在本次审核中所实施的上述程序和所获取的相关证据，我们未发现后附的专项说明中所述的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比例的变更对 2022 年度圣济堂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影响数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或者存在重大的不合理之处。

本审核报告仅供圣济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本次安全生产费变更事项的相关议案之目的参考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我所和执行本次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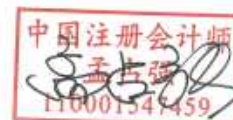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贯彻安全发展新理念，建立企业安全生产投入长效机制，维护企业、职工以及社会公共利益，2022年11月财政部会同应急部修订印发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规定，自2022年11月起，公司对所属涉及危险品生产与储存的全资子公司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按照新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调整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的具体情况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公司按照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费用标准调整如下：

- 1、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调整到4.5%提取；
- 2、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调整到2.25%提取；
- 3、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调整到0.55%提取；
- 4、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自2022年11月起实施，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影响公司2022年11-12月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120,833.33元，减少2022年度利润总额120,833.33元。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⁴⁻¹⁾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代理记账；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经核准的经营范围。



出资额 195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登记机关

2023



证书序号: 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1日



姓名: 贾志坡
 Full name: 贾志坡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3-12
 Date of birth: 1970-03-12
 工作单位: 律磊会计师事务所河北分所
 Working unit: 律磊会计师事务所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102700312123
 Identity card No.: 130102700312123



证书编号: 130000072213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072213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 年 3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3 月 4 日



注册
Registration

姓名: 贾志坡

证书编号: 130000072213

this renewal.

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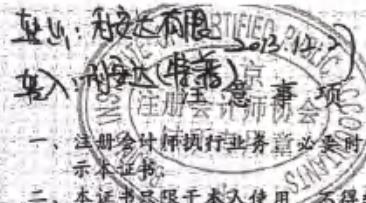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2013年 4月 25日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孟占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78012027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证书编号: 1100015474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HEBICPA

21CPA0149



2021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